附件2

鄂州市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

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**组 长：**邱 实 市政府副市长

**副组长：**蔡 宇 市政府副秘书长

 刘为民 市民政局局长

**成 员：**李永清 市民政局副局长

肖本遥 市委老干部局副局长

刘履超 市残联副理事长

李 鹰 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

朱吉长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

柳英忠 市教育局二级调研员

黄尹丰 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

洪 杰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

汪光亮 市公安局政治部主任

董成家 市司法局政治部主任

詹 涛 市财政局副局长

陈敏文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

胡正国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

范海涛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

任晓刚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

杨爱莲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三级调研员

江曹阳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

张增月 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

李 薇 市行政审批局总工程师

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全市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，研究解决基本养老服务工作中的重大问题，制定推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的重要政策，部署重点任务。各成员单位认真落实领导小组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，及时处理需要跨部门解决的问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民政局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刘为民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